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 简称"公司")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专 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
 - (二)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和方式: 2017年8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- (三)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,实际参加董事7人,分别为陈晓龙、陈建 军、吴谷华、陈钢、段亚林、黄兵兵、张立海。
 - (四)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晓龙先生召集和主持。
- (五)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 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,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董事会认为: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 补助》(财会[2017]15号)的通知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,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 情况,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 东 利 益 的 情 形 。(详 见 《 证 券 时 报 》、《 中 国 证 券 报 》 以 及 巨 潮 资 讯 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上的《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 告》)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(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以及 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)

该议案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(二)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(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 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)

该议案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9日